



廣東財經大學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广东财经大学

代码: 10592

专业学位类别

名称: 税务

代码: 0253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广东财经大学

2025 年 3 月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本学位点设在广东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目前在校研究生 178 人，专任教师 66 人，博士生导师 3 人，硕士生导师 37 人，正高职称 12 人，副高职称 25 人。学位点建设依托学院多元化、多层次的学科体系与科研创新平台。税收学专业是国家首批一流专业建设点，财政学（含税收学）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省级名牌专业及广东省首批一流专业建设点。财政学所属的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是广东省的优势重点学科，也是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此外，还拥有中国智库索引（CTTI）来源智库、广东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广东省重点实验室等一系列重要平台，为学术研究与社会服务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2024 年，本学位点秉持协同开放的建设理念，严格遵循教育部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持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创新教育模式，确保各项工作规范、高效推进。

（二）培养目标与培养特色简介

1. 培养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粤港澳大湾区对数字税收和国际税收等高层次税务人才需求，面向税务、海关、司法等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税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涉税服务机构，培养具备扎实理论基础和实践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

注重提升学生在税收经济分析、税法规范、税收数字化、国际税收等领域的综合应用能力，强化职业素养和实际操作技能，适应数字化与全球化的发展趋势，培养能够熟练运用专业工具和外语解决涉税实际问题的创新型、复合型人才。

2. 培养特色

（1）全程校政行企协同育人。依托共建平台，加强与税务部门、涉税中介机构及相关企业的协同共建，从培养方向设置、培养方案制订与修订、课程建设、实践教学、师资队伍建设、论文指导、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等各个培养环节建立了学院主导、协同单位参与的校政行企全程协同育人模式。

（2）开展大型跨专业综合仿真实习。充分利用国家级实验教学平台，创新性地开展涉税分析与评估等校内仿真综合实习项目，全面提升学生的专业应用能力。

（3）产研教学融合发展。发挥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省重点实验室等平台优势，将税收遵从、税收营商环境、税收信息化等研究成果融入课堂教学，把发票管理、纳税服务等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案例，与社会机构联合开发了税收实务仿真教学软件应用于教学环节。

（4）育人成效斐然。就业层面，2024年毕业生中，近23%入职党政机关、事业单位，16%就职于国企，7%投身于事务所。科研能力培养方面，本学位点3篇毕业论文获评校级优秀论文，在学术期刊公开发表文章多篇，其中税务硕士钟佳琪与导师合作的论文《活跃资本市场目标下资本利得税收

政策的国际经验与启示》发表在《税务研究》，税务硕士丁海静与导师合作的论文《留抵退税政策、人力资本结构与企业劳动生产率》发表在《税收经济研究》。在校生主持科研项目 35 项，获得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第三届广州大学生自然人税费知识邀请赛等国家级或省级大赛奖项多项。

（三）研究生规模及结构

2024 年税务硕士报考人数 638 人，一志愿上线 119 人，录取 86 人，录取考生主要来自广东省、江西省和湖南省。2024 年复试分数线比国家线高 19 分。

2024 年税务硕士毕业生 95 人，授予税务硕士学位 93 人。截至 2024 年底，在校税务硕士研究生 178 人。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

本学位点成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以此为依托构建课程思政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协同育人的新格局，全面贯彻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税务硕士课程体系涵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等政治必修课，坚定在校研究生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在教学过程中，专业教师积极投身课程思政改革，定期修订教学大纲，更新课程思政元素。

2024 年，立项校级课程示范案例 1 项；研究生导师于井远以数智赋能为主题的“中国税制”课程参加第二届同课异构教学竞赛，获得一等奖的优异成绩。同时，定期邀请校外专家开展高水平课程思政专题讲座，如邀请厦门国家会计学

院邓力平教授作“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新征程上落实财税体制改革新部署”专题讲座，帮助学生更清晰的了解财税体制改革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以及当前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二）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学位点高度重视打造思想政治教育团队。建立健全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责任体系，明确学院、学位点、专职辅导员、导师等各方责任。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为学生讲授“思政第一课”，定期举办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研讨会，每年举办研究生导师研修班和心理健康教育讲座，积极提升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素质与能力。

（三）研究生党建与校园文化建设

学位点重视研究生党建工作。设有专门的研究生党支部，共有硕士生党员 43 名。2022 至 2024 学年，共举办 6 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23 名学员参与党课学习，发展新党员 32 名，15 名党员顺利完成转正程序。

研究生党支部定期开展“三会一课”，践行“五育并举”，致力营造一个多元、活力、和谐的校园氛围。组织音乐党课、廉洁文化主题党日等特色活动，并结合传统文化举办文体活动和兴趣小组，增加校园文化建设的品位与特色。

三、研究生培养与教学工作

（一）师资队伍

学位授权点共有专任教师 66 人，其中，高级职称占 56%，博士学位占 88%，具有实务经历占 59%。学位点李林木教授

当选广东省国际税收研究会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姚凤民教授和钱金保研究员当选为理事。2024 年新增研究生指导教师 3 人，进一步充实导师队伍。目前师资队伍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年龄结构合理，满足教学要求。

现有税务硕士校外导师 47 人，满足实习实践教学需求。

（二）课程教学

本学位点开设了 10 门核心课程，包括税收理论与政策、中国税制专题、税收筹划专题、税务稽查专题、税收数字化专题、税务管理专题、国际税收专题、文献阅读与学术论文写作专题、涉税服务专题、中级财务会计。各门课程与主讲教师见表 1。

表 1 专业核心课程和主讲教师情况表

序号	课程	主讲教师
1	税收理论与政策	李林木、姚雪绯
2	中国税制专题	于海峰、石卫祥、赵丽萍
3	税收筹划专题	陈小安、孙伟
4	税务稽查专题	敖卫平、赵合云、于井远
5	税收数字化专题	庞磊、赵岩、姚维保
6	税务管理专题	于井远、谭韵
7	国际税收专题	温海滢
8	文献阅读与学术论文写作专题	李林木、张霄、葛立宇
9	涉税服务专题	方莉君、谢颖、赵骏宇
10	中级财务会计	赵合云、孙伟

本学位点坚持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校外导师进课堂分享实务案例。教学中发挥主讲教师的主导作用，精心组织课堂教学，严格质量考核要求，对平时、期中、期末考核进行全程质量监控，保证达到大纲要求。教材选择国内外行业通用教材，并结合教师自编讲义和自编教材，自编教材包括《中国税制》《税收筹划》等。

（三）导师指导

本学位点根据《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开展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和招生资格审查工作，完成 37 位税务硕士导师招生资格审查。同时，鼓励导师积极参加专业培训活动，定期选派教师参加税务专硕教指委组织的相关师资培训。

本学位点持续推进“双师”导师队伍建设，“内育外引”不断提升导师能力。一方面，鼓励导师定期深入涉税行业部门，挂职锻炼学习；另一方面，择优遴选校外导师，着重在税务部门或税务中介机构中的高管或骨干中遴选。

本学位点建立健全导师组指导模式。采取导师责任制与导师组联合培养相结合的模式，引入校外导师“带案例进课堂”的教学模式，鼓励导师组带学生到实践部门现场观摩。

（四）实践教学

本学位点坚持校政行企协同育人。构建课堂实践教学、校内仿真实习和校外实践教学“三位一体”的实践教学模式；与行业部门共建了 10 多个校外实践基地，基地的行业类型

与专业方向高度匹配；制定校外导师选聘与管理制度；采用实验、实习、调研等方式，开展全面的实践教学活动，打造形成学生自评互评、实习单位测评、实践导师考评相结合的考核机制。

经过多年探索，本学位点实践教学形成了自身特色。一是构建了项目实践、专题调研、课程实践、专业仿真实践、校外基地实践等系统化、全链条的实践教学体系；二是校内仿真实习与校外基地实习相结合，形成了校内体验、校外实战的互补效应；三是利用省级重点实验室等协同共建平台，打造了“开放、共建、共享、共赢”的实践资源建设模式。

（五）学术交流

本学位点积极组织学生参与国内外学术交流。

一是校内研究生定期参加财政税务学院青年教师学术沙龙，了解财税最新研究动态。每学期组织研究生参加不少于 10 场学术讲座学习。

二是参加省内外高端学术论坛。组织学生现场或线上参加“第三届人民财税论坛”、“财税会计榴园论坛-金税四期”等学术交流。

三是组织财税专业暑期学校。2024 年组织在校生及新生参加广东省财税学科暑期学校，旨在提高研究生科研水平和创新能力、掌握最新科研动态和科研方法、激励研究生积极开展财税领域学术研究。

（六）论文质量

严格制定和执行本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评阅规则和

核查办法，强化专业学位论文应用导向。基于“高学术标准、高写作质量、高应用价值”的目标，学位论文选题紧密结合税务学科的发展趋势，实行全过程质量跟踪制度，注重学术诚信和科研道德。2024 年本学位点学位论文质量较好，符合专业硕士学位论文质量要求和规范要求，在各类论文抽检、评审中未出现不合格、学术不端等情况。学位论文实施 100% 校外盲审，审查结果全部合格。

一是严把选题关。论文选题体现专业学位特点，注重研究当前的热点问题。选题紧密结合税务专业的国内外发展趋势，以具备应用价值为目的，突出学以致用，从基础理论层面、实务领域层面、解决办法层面研究问题，重视学生运用财税学科及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创新或使用价值。学位论文开题前，学生和校内外导师就选题充分沟通，反复酝酿，形成题目。以答辩的形式进行论文开题，开题不通过，须二次开题。

二是严控论文质量。论文形式上可以是研究报告、调研报告或案例分析等，字数一般不低于 3 万字。校内导师和校外导师全过程参与指导学位论文撰写。学位点实施学位论文质量跟踪制度，设置论文的中期检查和预答辩，建立重点关注名单、实行末位淘汰，进入质量跟踪流程。

（七）质量保证

本学位点实行全过程监控与质量控制。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制度，规范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2024 年修订了税务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培养方案和学位授予标准。校

教学督导组、学院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成员、学院领导、导师组长、导师分批持续跟进课堂教学质量，关注课程教学安排、课堂出勤率，及时向教师反馈学生对教学质量的评价。

研究生完成课程修读、实习实践、中期考核和论文开题，才可以进入学位申请环节。研究生毕业后，定期收集与更新学生的职业发展信息，根据反馈信息改进培养方案。

在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方面，论文开题环节要求在研究生第三学期结束之前完成。论文选题来自导师课题、学生自选，选题内容聚焦行业实践问题，突出行业应用价值。学位论文要经过中期检查、预答辩、查重、专家盲审、答辩等环节，依次通过后授予硕士学位。

预答辩安排在论文送审前 1 个月左右，采取与正式答辩相同的形式。对于存在重大缺陷且无法在预定时间内完成的论文，专家组可投票否决预答辩通过。预答辩不通过的论文将不能进入盲审环节。

对于学位论文的评审采取双盲审制。论文送 2 位专家评阅（其中一位为行业专家），外审不合格的论文不能参加答辩。正式答辩委员会成员不少于 5 位，导师不参与自己学生的投票，每位学生的答辩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同意投票未过半数者不予通过。

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严格执行《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确保选拔出的研究生指导教师具备较高的学术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

定期组织指导教师参加培训和教育活动，提高指导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和指导能力。定期对指导教师的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估，确保指导教师能够按照学校的要求和标准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学生的学习进展，为学生提供有效的指导和帮助。

建立健全分流淘汰机制。根据研究生的学习情况、身体状况及个人意愿，按照提前毕业、结业及肄业三种情况对学生进行分流，保障培养质量。2024 年度本学位研究生未出现分流淘汰的情况。

（八）学风建设

本学位授权点秉承“从严治学”的优良传统，在研究生入学阶段，在政治思想、学习态度、科研规范、学术道德等方面进行针对性的入学教育。本学位授权点严格执行教育部《学位论文造假处理办法》以及《广东财经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预防及处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组织研究生导师及学生进行进行多种形式学习。学院设有教授委员会，对学科涉及学术规范及学术道德方面的争议性问题进行审议，还设有督导委员会，通过对课堂、考场、教务等进行督查，监督教学进程的规范性。

新生在入学一周内参与新生入学教育，包括“入学教育讲座”、“硕士生新生思政第一课”和“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教育”，明确一旦发现研究生学术行为失范，取消其学位申请资格，已获得学位者撤销其学位。2024 年度本学位点未有发现论文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等学术不良行为，导师和研究生学术思想端正，学术气氛浓厚，治学严谨。

（九）就业发展

本学位点多措并举积极推进 2024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就业率为 92%。

一是提高站位、深化认识。稳就业、保就业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一把手”工程，全院动员，全力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

二是发挥双轨培养机制的作用，搭建就业资源池。学院领导、导师积极参与访企拓岗，与知名企业、校友企业开展交流合作，与南山税务局等单位共建高素质专业化税务人才培养基地，共同开展人才培养等活动，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实践机会和就业机会。

三是精准适配岗位需求，落实全员参与毕业生就业工作责任。导师、辅导员分别开展就业指导培训，引导毕业生转变观念，解放思想，打破局限思维，树立先就业再择业，先生存再发展的就业观念。

四是毕业生就业层次高。2024 年 12 月统计结果显示，2024 届税务硕士毕业生中 23%就职于党政机关、事业单位，16%就职于国企，7%就职于事务所，详见表 2。

表 2 2024 届税务硕士就业去向

党政 机关	事业单 位	境内升 学	国有企 业	民营 企业	三资企业	外资企业	其他
17	5	3	15	43	3	1	8

四、研究生教育支撑条件

（一）科学研究

近五年，本学位点承担各类科研项目 130 余项（纵向 83 项，横向 55 项），经费 1200 余万元（纵向 618.7 万元，横向 704.17 万元），其中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 1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 3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和青年项目 4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4 项、省级社科基金项目 30 项。同期，学位点师生发表论文 170 余篇，其中在《经济研究》等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100 余篇，外文收录 24 篇；出版著作 9 部，其中专著 4 部、教材 3 部；获得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各类科研奖 14 项。

（二）支撑平台

税收学专业是国家首批一流专业建设点，财政学科所在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是广东省优势重点学科。本学科现有的中国智库索引（CTTI）来源智库、广东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广东地方公共财政研究中心）、广东省重点实验室（广东财税大数据重点实验室）、广东省协同育人基地、广东省应用型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国家级和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省级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为本学位点研究生培养提供了坚实的学科支撑。学科点先后与财政、税务部门及社会中介机构合作成立了广东纳税服务研究中心、财税信息化研究中心、政府采购研究中心、资产评估研究中心、非营利组织研究中心、人民财税研究中心等研究机构，为同学们

提供了研究和学习的平台。

本学位点搭建财税名家大讲堂等平台，聘请国内外专家学者来校讲学，开拓学生学术视野，丰富学生理论知识。通过主办学术沙龙，促使同学积极探索专业问题，提升学术表达、交流能力。积极发挥导师的科研引导职责，将学生带入课题研究，共同发表论文，参加学术会议，极大提高了学生的科研热情。完善校外导师制度，每位在校研究生配备一名校外导师，指导实习与实践。积极与行业企业政府等部门共建实习基地，现有实践基地 13 个，其中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 6 个。

（三）奖助体系

为完善研究生教育保障和激励机制，本学位点根据学校的相关文件，设置了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境外学习奖学金、助学金、三助一辅、特殊困难补助、生源地助学贷款等一系列奖助体系。同时，为了调动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和创新实践积极性，针对在读期间获得的成果、优秀硕士论文、考取博士等设立了奖励机制。

国家奖学金 2 万元/年，名额由国家下达；学业奖学金三个等级分别为 10000 元/年、6000 元/年、3000 元/年，学业奖学金覆盖比例 80%；研究生先进个人奖金 500 元，覆盖比例 5%；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奖 1000-5000 元，覆盖比例约 5%；优秀毕业生奖金 800 元，覆盖比例约 2%；国家助学金 6000 元/年；特殊困难补助 2000-3000 元/年。另设境外学习奖学金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优秀成果奖 500-5000 元、考取

博士奖励 5000 元、研究生“三助”酬金、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等。

2024 年，本学位点在校人数 178 人，发放各类奖助学金共计 180.14 万元。其中，评选国家奖学金 2 人，学业奖学金 142 人，共发放奖学金 70 万元。助学金全覆盖，共发放 106.2 万元。经学生自主申报、学院审定，最终评选优秀成果奖 6 项，优秀硕士论文 3 篇，优秀学生干部 18 人，先进个人 14 人，优秀毕业生 3 人，考取博士 3 人。共计获得发放 3.94 万元。

（四）管理服务

本学位点高度重视研究生管理服务，形成学院党政一把手齐抓共管、系室与教工支部具体负责、导师和辅导员协同合作、硕士教育中心组织实施、研究生自我教育的“三全育人”工作机制，见图 1。学院书记对研究生学生事务负责，开展学生党建思政建设、师德师风建设、落实导师责任制；配研究生政治辅导员 1 人，开展研究生思想引导、学业督导、生活辅导、心理疏导和就业指导等学生管理具体工作，通过“一讲四营”、“创新创业项目培育双百工程”等活动，开展思想政治引导、学术创新教育、职业发展规划。学院副院长分管研究生培养事务，硕士教育中心设主任、副主任和秘书各 1 人，组织实施研究生招生、培养方案与课程管理、导师管理、学术与科研等各项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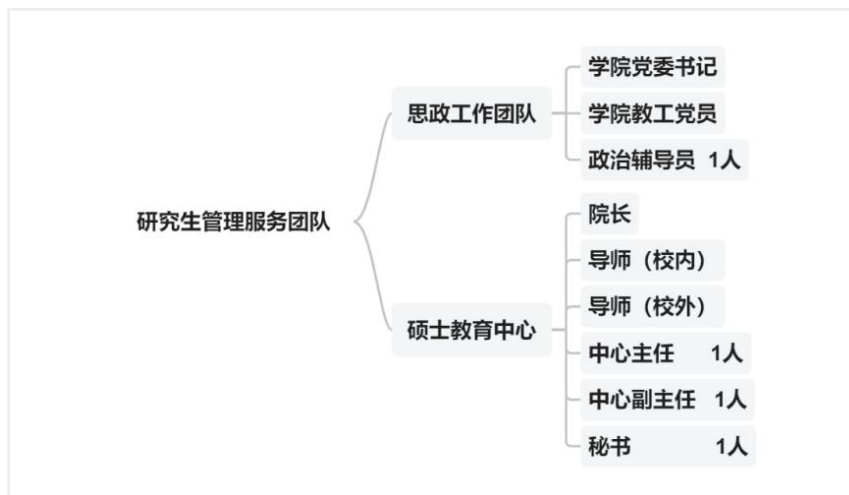


图1 研究生管理服务团队

学位点坚持高标准加强党建和师生思想政治教育。严格落实师德第一标准，深化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严格执行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突出思想引领、学术创新、实践锻炼、职业规划推动各方面工作走深走实。在培养方案修订、课程设置、导师遴选、导师学生双向互选、奖学金评定、学生推优等重点环节采取大会讲解、座谈讨论以及公示等形式，做到让同学知规定、明环节，确保“公开、公平、公正”，保障研究生权益。本学位点严格执行《广东财经大学研究生奖助管理办法》相关制度，维护学生合法权益。定期举行的研究生座谈会和满意度调查显示，在读研究生对学位点的管理服务较为满意。

五、学位点服务贡献典型案例

2024年，本学位点依托财政税务学院、广东地方公共财政研究中心和广东省财税大数据重点实验室等省级研究平台开展财税领域研究，为地方经济建设进言献策，积极响应社会需求，服务大湾区打造国际化税收营商环境。

（一）高端论坛助力教学相长

学位点师生参与第三届人民财税论坛。2024 年 12 月 1 日，第三届人民财税论坛在广州顺利举办，论坛由广东财经大学主办，广东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人民财税发展研究中心、广东地方公共财政研究中心、广东省财税大数据重点实验室承办，得到《财政研究》《税务研究》、人民日报社《人民周刊》等期刊支持。论坛以“新质生产力与财税前沿问题研究”为主题，旨在汇聚各方智慧，共同探讨新质生产力背景下财税领域的新趋势、新挑战与新机遇，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理论支持与实践指导。来自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社科院、中国人民大学、厦门大学、暨南大学、中央财经大学、上海财经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西南财经大学、江西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南京财经大学、北京工商大学和集美大学等 30 多所高校、科研机构与政府部门的嘉宾，以及企业高管在会上发表演讲。近 200 人参加论坛，论坛在超星、微信视频号、B 站和抖音等平台同步直播，线上参会人数达 1 万 7 千人。

论坛为现代财税治理的理论与实践创新提供了多元视角，不仅对完善财税政策、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而且为继续探索中国财税治理现代化的新路径、新方略提供了新的起点和基础。本学位点以本次论坛为契机。

（二）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2024 年 3 月，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在社会基层治理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化拓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广东省基层税务部门

的实践运用，广东省税务局纳税服务处和学位点部分老师联合开展《新时代“枫桥式”税务所建设研究》课题研究。课题组先后赴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海珠区税务局、黄埔区税务局、揭阳市税务局、潮州市税务局、汕头市税务局、汕尾市税务局进行调研，通过对“枫桥式”税务所的调研，了解实践中存在的问题和经验。

2024年12月李林木教授接受广东广播电视台采访，探讨广东数字化赋能打造政务服务新生态问题。自2024年12月1日起在全国正式推广应用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的政策，李林木教授在采访中提出，数电发票的推行不仅促进了财务会计工作的标准化和自动化，为企业财务管理带来了便利，也有利于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他建议广大经营主体借此契机，进一步优化内部流程，提升企业财务数字化水平，深化与供应链上下游合作伙伴的协同，不断降低运营成本，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2024年10月17日，院长李林木教授针对今年12月1日起我国全面实施水资源费改税试点政策，接受广东广播电视台采访。李林木教授表示，通过税收杠杆可激励企业和个人节约用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促进水资源的合理配置和可持续利用。

（三）立足专业优势服务社会

2024年11月30日，“2024年度新型智库治理论坛”在兰州大学隆重召开，论坛公布了增补智库“2024新型智库治理论坛”名单，依托税务硕士专业学位点建设的广东地方

公共财政研究中心入选中国智库索引（CTTI）来源智库。中国智库索引（Chinese Think Tank Index，简称 CTTI）是南京大学中国智库研究与评价中心联合光明日报智库研究与发布中心研创的智库数据管理与评价系统，智库数据类型全、总量大，是目前国内最大的智库活动平台之一，在国内智库评价领域具有较强的权威性。中心入选 CTTI 来源智库，是继 2017 年获批为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后的又一重要成果。

2024 年，本学位点师生多次参与广东省及各市税务局的纳税服务实践，先后参加广州市税务局、佛山市税务局纳税服务志愿者、税法宣传月等，累计 200 人次参与地方纳税服务实践工作。研究生在 2024 年暑期组建了 2 支三下乡实践队伍，分别是黄华和周少君老师指导的“走进云浮石材”税法宣讲实践团以及姚维保、曾晓璇和李威威老师指导的绿美合寮——森林小镇的点绿之程团队，由专业教师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为下乡学生做具体指导，提高实践成效。

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当前本学位点师资队伍基本能够满足教学与研究需求，学缘结构和职称结构相对合理，但也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一是师资队伍整体平均年龄偏大，2024 年-2028 年专任教师累计退休人数预计超过 10 人，实务类专业课程的授课团队将面临大范围的重组与更新，青年教师队伍的培养和发展尚需加强；二是青年教师普遍存在实务经验不足，实践能力较弱，

难以有效适应当前税务行业对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的需求；三是学位点在培养方案与课程体系的数字化升级改造方面尚处于探索阶段，尚未形成系统的改革举措。因此，高层次专业师资的精准引进与系统培育、优秀教育经验与方法的有效传承、培养模式的数字化转型与升级，成为本学位点当前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

（二）改进措施

为有效应对师资队伍更替和数字化转型问题，本学位点将重点推进以下措施：一是结合学科发展方向与数字化转型趋势，科学制定高层次人才引进规划和年度实施方案，实行精准引才，推动师资队伍年轻化、专业化、数字化；二是建立和完善更加科学、公正、有效的人才考核与激励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充分发挥现有师资团队的优势，推动形成以能力为导向的人才管理模式；三是主动对接国家和省级各类高端人才培育计划，以“南岭学者”、学科带头人为核心，加强青年教师与学术骨干的培养，搭建常态化的学术交流与协作平台，着力提升师资队伍整体水平；四是深化实施“教学名师培育计划”，以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为抓手，积极挖掘银龄教师和骨干教师资源，强化教育理论与实践教学方法的研讨交流，推动青年教学名师和卓越教学名师队伍的培育与发展；五是强化校外资源的统筹与运用，扩大行业专家、客座教授、校外导师在教学中的参与度，进一步完善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引导教师深入一线实践，不断提升教学效果与实务应用能力。